
2023年度北京市西城区精神卫生保健所部门决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职责

北京市西城区精神卫生保健所主要职能是负责组织全区精神疾病和心理行为问题的监测、预防、控制和健康教育，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对精神卫生行业进行管理。

(二) 机构设置 (需公开内设机构数量和下属单位数量及名称)

北京市西城区精神卫生保健所是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设 1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绩效办、业务办、科教办、行政管理科、疾病控制科、应急科、流行病科、信息统计、社会康复科、健康教育科、心理服务科。无下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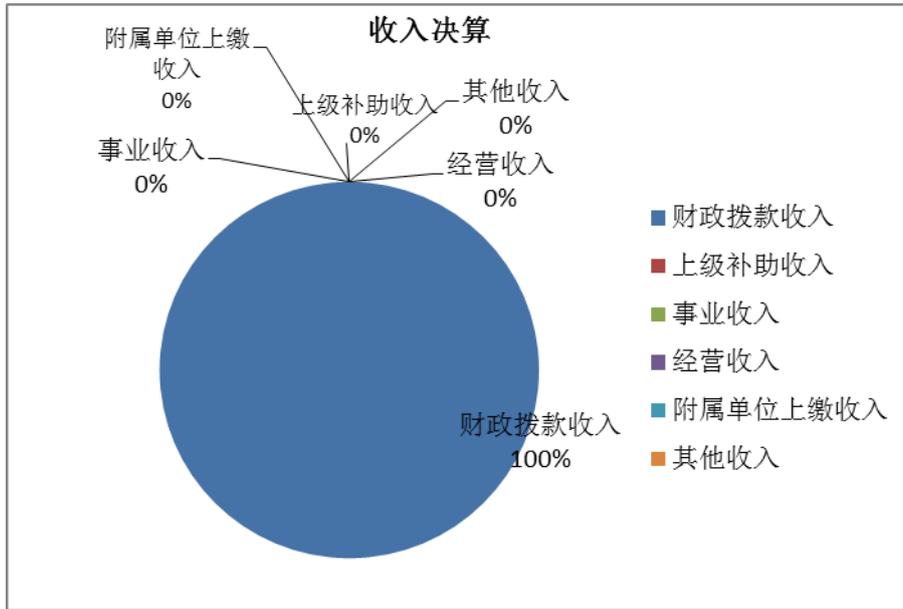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405.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8.64 万元，增长 6.49%。

(一) 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05.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8.64 万元，增长 6.4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05.3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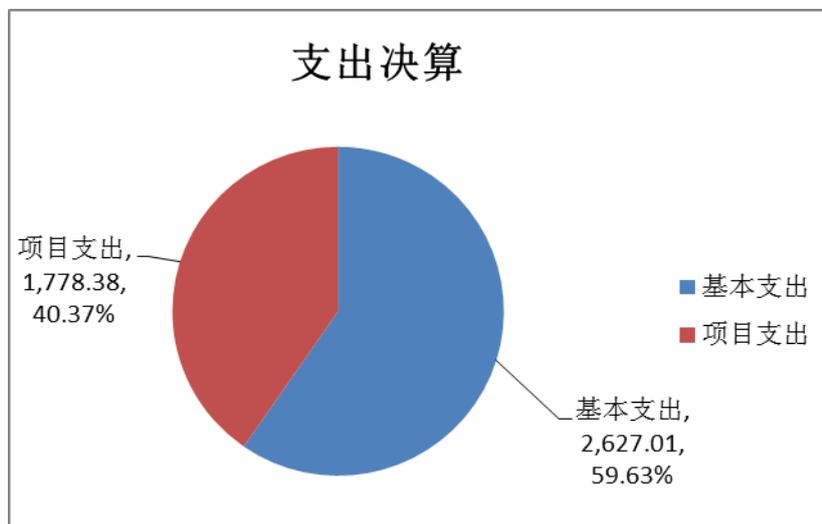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05.39 万元，增加 268.64 万元，增长 6.49%，其中：基本支出 2627.0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9.63%；项目支出 1778.3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0.3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05.39 万元，万元，增长 6.49%。主要原因：2023 年基本经费增加，新增加 3 人在职人员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05.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2.1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2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68%；卫生健康支出 3765.6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5.48%；住房保障支出 343.3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79%。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2.17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3.9 万元，下降 64.25%。主要原因：本年度培训支出主要用于购培训材料内部自行培训，因此培训支出费用较预算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9.67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01%。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退休人员在在职期间一次性绩效工资及调减退休人员经费情况造成决算与年初预算有差异。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89.7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4.21 万元，下降 6.97%。主要原因：2023 年度有 2 人退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

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年度决算94.8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7.11万元,下降7%。

主要原因:2023年度有2人退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2023年度决算2203.17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08.35万元,增长10.44%。主要原因:年中有追加人员经费,因此决算与年初预算有差异。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3年度决算10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下降)0.00%。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3年度决算1384.5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129.64万元,下降8.56%。主要原因:因精神类药品价格下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经费和精神病非自愿治疗经费两项项目经费结余退回财政,中央转移经费结余退回财政,因此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有差异。本单位年初预算数1514.15万元相较2023年预算批复数1436万元,差额78.15万元,为人代会批复后结转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经核实该资金为年初预算资金,特此说明。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年度决算167.96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0.13万元,下降0.08%。主要原因:2023年度有2人退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年度决算176.3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8.25万元,增长4.91%。主要原因:2023年度新调入职工3人,年中追加了住房公积金经费,因此决算数较年初预算增长。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3年度决算7.5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8万元,增长1.07%。

主要原因：2023 年度新调入职工 3 人，年中追加了提租补贴经费，因此决算数较年初预算增长。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159.4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5.62 万元，增长 10.86%。主要原因：根据政策基本工资调整，年中追加了购房补贴经费，因此决算数较年初预算增长。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627.01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 1 个事业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需列示主要出国的会议、培训等事项），2023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2023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接待事项）。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2023 年度购置（更新）0 辆，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210.46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0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0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

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

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金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精神卫生机构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

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 ,北京市西城区精神卫生保健所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 ,评价项目 10 个 ,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 ,涉及金额 1778.38 万元。

自价结果 (概括评价总体情况) : 所有评价项目中得分 90 (含) -100 分的项目有 9 个 (其中 100 分项目 7 个) , 80 (含) -90 分的项目有 1 个。所有开展部门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项目自评平均得分 99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报告

(一) 部门概况

1.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属于财政补助拨款事业单位 , 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 独立进行核算并编制报表。内设 14 个科室机构 , 分别是 : 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绩效办、行政管理科、业务办、科教办、疾病控制科、应急科、流行病科、信息统计科、社会康复科、健康教育科、心理服务科。

(2) 主要工作职能

负责组织管理全区精神疾病和心理行为问题的监测、预防、控制和健康教育工作 , 并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对精神卫生行业进行管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包括绩效目标设立依据、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目标合理性等) 。

我单位依据《2023 年中央转移支付地方精神卫生项目北京市技术方案》 , 按照方案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设立目标。主要内容包括 : 疑似患者筛查、诊断

复核、应急处置、高风险患者技术指导、家属护理教育、血药浓度检测等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和心理健康促进工作及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及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防治工作。

设立目标的主要目的是，减少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疾病复发，防止患者危险行为的发生；在辖区内开展常见精神障碍、心理健康科普宣传，开通心理公益热线，为辖区居民提供心理援助服务。

总体目标：报告患病率达到 4.5%；规范管理率达到 95%；规律服药率达到 85%；规范面访率达到 80%；免费服药惠及率 75%；监护人补贴申领率达到 90%；患者体检参与率达到 60%；服药依从性管理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心理健康科普宣传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

我单位通过培训、技术指导、质控等形式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业务管理和指导，统一部署，形成闭环管理，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年预算数 440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2627.0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1778.38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440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7.01 万元，项目支出 1778.38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数量

2023 年度预算经费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经费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项，项目经费 10 个，全年根据人员数量及业务活动分别完成基本经费的支出及完成 10 个项目经费的工作任务。

产出质量

2023 年度按照预算计划组织实施，完成了本年度计划目标，使西城区精神卫生工作体系建设得到进一步完善，重要节日时期及重大活动期间安全保障工作到位，持续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服务水平，持续推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经验。

产出进度

按照工作进度，按月完成了经费的支出进度。

产出成本

2023 年度全年预算数 4405.39 万元，年度完成数 4405.39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2.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

我单位属于公益性事业单位，公用经费及项目建设均不产生经济收益。

社会效益

2023 年西城区精神卫生工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我市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依据，以专项工作为抓手，持续致力于不断夯实基础、规范工作流程，提升精防队伍，维护区域平安稳定为目标，积极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救治工作。各委办单位相互协调、相互配合，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现、筛查等工作，持续推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经验工作。

环境效益

不涉及

可持续性影响

保障了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稳定治疗，有效控制因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政治影响，促进了社会的安全与稳定。通过健康教育与宣传，青少年心理健康论坛等活动，发挥西城区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作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项工作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

(四) 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按照有章可循，有规可依的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预算执行严格规范，严格按时间节点及工作进度制定用款计划，安排资金拨付经费。对超预算或无预算、超范围的费用严格管理，从严控制。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严格审核原始凭证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确保会计资料附件齐全。

2. 资产管理

我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合理购置和分配相关资产，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资产管理制度，对新购入的资产和无法使用的资产做好登记台账，资产使用者登记到科室到人，确实加强资产的实物管理。建立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管理。及时对资产进行账务处理，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年度终了前进行全面清查盘点，核实资产，有

效管理。

3.绩效管理

完成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实际情况对指标自评表打分，通过绩效自评分析存在的问题，找出原因，并进行分析整改。

4.结转结余率

我单位 2023 年无经费结转结余情况

5.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1.79%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为 12.33%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为-22.27%。

(五) 总体评价结论

1.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得分 97 分，其中: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8.5 分，财务状况 8.5 分。从整体情况分析，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决算差异率问题，原因分析：2023 年预决算差异为 77.28 万元，主要差异原因为追加基本经费 302.18 万元；全年调减 224.9 万元，其中：基本经费（主要为公用经费）调减 68.54 万元，项目经费结余调减 124.17 万元，中央转移支付经费结余 32.19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无差异较大情况。

(2)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问题。原因分析：应缴财政款科目主要核算银行利息，第四季度银行利息收入到账在 12 月底，因时间差原因无法及时上交国库，在下年年初上缴。

(六) 措施建议 (整改措施、下一步工作举措)

1、强化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预算管理制度加以完善，通过

岗位培训学习等途径 ,加强预算人员的素质能力 ,以提高预算管理的质量水平。

2、基于预算编制的重要性 ,要给予充足的预算编制时间 ,做好预算编制参考数据及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 ,及时论证预算项目 ,在确保项目可行性的基础上制定出具体的编制计划 ,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针对性。

3、对预算资金的实时使用情况加以监督 ,确保资金的使用符合预算目标。

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关于引发<北京市西城区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实施细则>的通知》(西卫〔2018〕36号)、《关于修订<北京市西城区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实施细则>部分条款的通知》(西卫健疾控〔2021〕7号)以及《关于印发<西城区门诊使用长效针剂治疗社区在册精神分裂症患者技术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给予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服务。2023年初本项目申报资金共计530万元,年中调减64.44万元,年度预算共计465.56万元,本年度内实际支出465.56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2、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通过对西城区社区精神障碍患者进行社区维持治疗、管理服务从而达到减少社区精神障碍患者疾病复发,减少精神障碍患者的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逐步减少因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政治影响,达到对精神障碍患者的社区防治与康复,达到社区精神障碍患者能够回归社会的目的,保证西城区社会的安全与稳定。

(2)阶段性目标：①完成每月1次配送免费药品，根据实际情况在年度内的春节、两会、五一、端午、中秋、国庆、元旦等重大活动及重要节假日安保期间临时配送免费药品；②完成每月1次门诊免费服药使用的资金支出以及每季度1次免费药品配送使用资金的支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执行，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以进一步提高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进行评价及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进行绩效评价自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分析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整改。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分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4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本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区相关文件执行，资金使用得当，免费药品配送及时，门诊使用免费药品符合诊疗规范。年度内的所有工作按计划完成，保障了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稳定治疗，有效控制因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政治影响，促进了社会的安全与稳

定，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项目综合评定结论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预期提供的目的、服务、产出、效益目标明确；项目根据市区两级相关规定展开，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2、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年初预算资金 530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年中根据预算偏差分析情况申请调减 64.44 万元，资金及时退回。年度实际资金预算 465.56 万元，全部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支付，资金使用率 100%。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开展了门诊使用免费药品治疗的工作，药品及时配送。由高级职称技术人员对门诊使用免费药品的情况进行质量控制。由专人对项目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及分析、上报。

3、项目产出情况。

2023 年内累计为 3651 名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了本项服务，共计配送药品 14 次，及时到位。

4、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的保障患者连续服药，稳定病情，从而减少疾病复发，防止危险行为的发生，在一定程度上维持了社会稳定，使社会效益能够得到长期持续性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认真学习相关工作文件规范，严格按照规定开展本项工作，保障实施过程

中资金专款专用，设立专业人员进行质量控制，及时调整及完善工作流程。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随着相关工作的推进，项目服务对象的筛选条件逐渐无法满足实际工作的全部需要；药品价格随着市场调节，变化波动较大，对资金预算的精确度影响较大。

(六) 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确保项目总体目标的达成，尝试探讨扩大本项目服务对象范围的可行性。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附件：2023-256041-北京市西城区精神卫生保健所决算公开报表。